

# 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年第四季度房地产经营情况简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行业信息披露》等要求，现将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年第四季度房地产项目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：

**1、重大变动情况：**2025年12月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黑牡丹置业有限公司竞得约5.64万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（详见公司公告2025-047）。除上述变动以外，未发生其他房地产储备的重大变动、重大项目投资成本的重大变动、重大质量问题、收购或出售子公司达到重大披露标准等应当披露的情况。

**2、项目储备情况：**2025年第四季度末，未开工的土地面积22.52万平方米（其中未开工的权益土地面积22.52万平方米），计容建筑面积不超过50.06万平方米（其中权益计容建筑面积不超过50.06万平方米）。

**3、开工竣工情况：**2025年第四季度，未有新开工项目；无新增竣工面积。

**4、销售情况：**2025年第四季度，实现签约面积3.24万平方米，同比减少82.17%（其中权益签约面积2.50万平方米，同比减少77.11%）；实现签约金额人民币41,773.97万元，同比减少71.05%（其中权益签约金额人民币32,736.11万元，同比减少61.13%）。

**5、出租情况：**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房地产出租面积为24.65万平方米（其中权益出租面积24.13万平方米），2025年第四季度取得租金收入为人民币1,426.02万元（其中权益租金收入为人民币1,389.54万元）。

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，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，相关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6年1月10日